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至议案六、议案十；七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至议案五，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召集人：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会议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

4、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起。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26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6 年 2 月 25 日下午 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6 年 2 月 26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6、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审议内容
一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五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六	《关于支付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七	《关于聘请2016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	《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的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6年1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公告（2016-002号）和公司七届四次监事会公告（2016-003号），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姜海华、毕建林、李高将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同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6年2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0627；投票简称：天茂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一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
二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
三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
四	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年报报告摘要	4.0
1	2015年度报告正文	4.01
2	2015年度报告摘要	4.02
五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0
1	利润分配预案	5.01
2	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5.02
六	《关于支付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6.0
七	《关于聘请2016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0
八	《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投票举例

如某深市投资者对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总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内容如下：

投票代码	买入方向	申报价格	申购股数
360627	买入	100.00	1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http://wltf.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

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需在交易日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25 日 15:00 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 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投票结果查询。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资者可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点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

五、临时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 448000

联系电话： 0724-2223218

联系传真： 0724-2217652

联 系 人： 龙飞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	审议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年报报告摘要			
1	2015年度报告正文			
2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五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1	利润分配预案			
2	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六	《关于支付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七	《关于聘请2016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	《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_____不可以_____。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